

## —勞保黃牛傳授「詐傷」技巧，詐領勞保全槓龜—

知道不肖的勞保黃牛，如何從代辦勞保失能給付中牟利嗎？中市 60 歲男子蘇○鈺，夥同 50 歲男子廖○興、49 歲男子鄭○富，當起代辦勞保給付的黃牛，教導「詐傷」方法，故意裝模作樣，佯裝手腳關節難以彎曲伸展，取得醫師診斷證明後，再向勞保局申請失能給付，酬勞是給付金的一半「吃紅」，卻被勞保局發現而沒有得逞，6 人都坦承犯行，台中地檢署依詐欺取財未遂罪起訴。

起訴書指出，張姓婦人在 2014 年車禍，左腳脛骨骨折，但可以改善，不符合勞工保險條例的「勞工保險失能給付標準」，廖男與蘇男卻傳授張婦詐傷方法，醫師檢驗時，蘇男陪張婦進入診間，張婦原本活動自如的左腿膝蓋關節，在醫師面前，佯裝彎曲困難、難以伸展，醫師開具診斷書後，張婦向勞保局申請給付，依據勞保「一下肢三大關節中，有一大關節遺存運動失能」，核發投保薪資 60 日的給付近 4 萬元，雙方約定五五分帳，蘇男等 3 人要拿一半「吃紅」，卻被勞保局政風室發現異常，通知張婦再到澄清醫院複檢，結論是骨折程度輕微，可治療改善，勞保局拒絕給付。另外，出車禍而手臂骨折的胡姓男子，以及一腳車禍骨折的黃姓女子，狀況也都相似，蘇男等人教導鑑定時，手臂或腳膝蓋「不可以太彎、不能超過 90 度」，要做出「無法彎曲的動作」，最瞎的是黃女，左腿膝蓋關節可活動 125 度，一般人蹲下的角度是 135 度至 160 度，黃女的膝蓋可彎曲角度接近正常人，卻鑑定變成「可活動 50 度」，胡男與黃女再向勞保局申請給付，也都被發現而沒有得逞。

法務部廉政署與台中地檢署偵辦時，6 人都坦承犯行，中檢提起詐欺取財未遂罪公訴，並聲明法院，6 人未遂而減輕其刑。

【文章擷取-自由時報】

**臺中榮民總醫院提醒您!也關心您!**